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83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1年2月向特定对象发行95,238,095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12.60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199,999,997.00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1,187,795,917.84元，已于2021年2月10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I10029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224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3年4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600万张可转债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道氏转02”，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60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2,579,209,811.3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I10164号）。

2024年半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945.86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59,981.30万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该办法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公司上市后生效。其最新修订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规定，2021 年 3 月 1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2 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恩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琶洲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 年 3 月 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支行和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南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年产 20,000 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变更实施地点之后的募集资金。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江西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2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芜湖佳纳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存放和管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年产 10 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一期 7 万吨三元前驱体及配套 3 万吨硫酸镍）”、“道氏新能源循环研究院项目”及“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

2023 年 6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5 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芜湖佳纳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恩平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且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年产10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一期7万吨三元前驱体及配套3万吨硫酸镍)”募集资金。

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至2024年6月30日余额	存储方式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80020000017272014	3,914,197.74	活期

2、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3年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至2024年6月30日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	757903519410213	0.00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	999014903610222	19.12	活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文化路支行	8110901013401582054	102,217,746.47	活期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80020000020082130	29,336,935.45	活期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80020000020082130	90,000,000.00	大额存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禅城支行	446268205013000609844	9,072.40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50166895900000881	7,627.04	活期

司石湾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琶洲支行	82240078801100001819	4,700,767.27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琶洲支行	82240078801100001819	200,000,000.00	大额存单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平支行	801101001373743953	505,539.65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庄支行	683477425667	4,296.64	活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恩平支行	687377431971	1,603.89	活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三路支行	2075991623000122	83.16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1730	77,444.03	活期
	小计	430,775,332.86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1,165,123,500.00	
	合计	1,595,898,832.86	

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 757903519410213 专户，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山三路支行 2075991623000122 专户，拟尽快注销。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 4 次会议、2019 年第四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债券人会议审核批准，公司决定变更“锂云母综合开发利用产业化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用于“新建年产 5,000 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项目”及“年处理 1.4 万吨废锂离子电池及正极材料生产 1 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其中“新建年产 5,000 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项目”投入 9,500 万元，“年处理 1.4 万吨废锂离子电池及正极材料生产 1 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投入 5,500 万元。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2 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21 年第 1 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核批准，公司终

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锂云母综合开发利用产业化项目”，并将募集资金余额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12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1年第8次会议，2021年11月1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年产5,000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吨阴极铜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同意将“年产100吨高导电性石墨烯、150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分别用于“新建年产10,000吨阴极铜项目”、“年产5,000吨陶瓷喷墨打印用墨水”和“道氏技术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道氏技术研究院）”。

经公司于2022年3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第3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2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30,000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实施地点由广东省恩平市圣堂镇变更至江西省龙南市富康工业园区，实施主体由道氏技术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江西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度，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为19,015.99万元。2023年10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第7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6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200.95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金额差异系公司部分银行承兑尚未到期所致。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1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在专户存储、现金管理及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附表 2、附表 3。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5 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7 月，公司已收回上述现金管理，并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 1、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23 年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表

3、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5.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954.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843.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100 吨高导电性石墨烯、150 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	是	26,632.2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年产 20000 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	否	21,049.65	21,049.65		21,355.04	101.45%	已完成	5,238.12	17,917.59	否	否
3.年产 5000 吨钴中间体(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的项目(注)	否	23,096.03	32,596.03		32,731.35	100.42%	已完成	9,014.28	12,975.98	否	否
4.年产 10000 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	否	12,603.83	12,603.83		12,704.49	100.80%	已完成	-357.45	-2,982.92	否	否
5.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	9,455.94		9,455.94	100.00%	已完成	-	-	-	否
6.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6,618.19	35,397.78		35,397.78	100.00%	不适用	-	-	-	否
7.新建年产 10,000 吨阴极铜项目	否	-	16,707.25		17,435.27	104.36%	已完成	4,147.89	8,006.28	是	否
8.年产 5000 吨陶瓷喷墨打印用墨水	否	-	4,500.00		4,532.32	100.72%	已完成	853.24	3,873.55	是	否
9.道氏技术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道氏技术研究院)	否	-	5,636.56	995.93	5,342.11	94.78%	已完成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9,999.99	137,947.04	995.93	138,954.30	-	-	18,896.08	18,901.08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119,999.99	137,947.04	995.93	138,954.30	-	-	18,896.08	18,901.08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年产 10000 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年产 20000 吨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原因主要是受经济周期、供需情况的影响，原材料价格仍处于下降状态，而主要原材料成本的下跌幅度滞后于产品价格下调幅度。 2、“年产 5000 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的项目”本期效益未达预期，主要是钴金属价格波动，使得未达到募投项目募集当时测算的效益，实际经营效益良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在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的情况										

注 1：“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和“调整后投资总额(1)”数中包含了以往年度募集资金变更金额；

注 2：“年产 5000 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的项目”为两次募集资金变更后金额。

附表 2:

2023 年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949.9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515.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7,376.98	77,376.98	14,000.00	78,550.00	101.52%	不适用	-	-	-	否
2.年产 10 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一期 7 万吨三元前驱体及配套 3 万吨硫酸镍)(注)	否	170,624.65	170,624.65	5949.93	24,965.92	14.63%	其中 3 万吨三元前驱体产能正在调试状态,剩余产能拟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建成	-	-	-	否
3.道氏新能源循环研究院项目	否	9,920.04	9,920.04	0	0	0%	2025 年 12 月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7,921.67	257,921.67	19,949.93	103,515.9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257,921.67	257,921.67	19,949.93	103,515.9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年产 10 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一期 7 万吨三元前驱体及配套 3 万吨硫酸镍)”未达到预期,是因为该项目于 2024 年 5 月建成,处于调试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在专户存储、现金管理及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注：年产10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一期7万吨三元前驱体及配套3万吨硫酸镍）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1）“3万吨前驱体产能”剩余合同相关的款项；（2）该募投项目整体剩余产能的建设。

附表 3: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000 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的项目	锂云母综合开发利用产业化项目	32,596.03	0	32,731.35	100.42%	已完成	9,014.28	否	否
新建年产 10,000 吨阴极铜项目	年产 100 吨高导电性石墨烯、150 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	16,707.25	0	17,435.27	104.36%	已完成	4,147.89	是	否
年产 5000 吨陶瓷喷墨打印用墨水	年产 100 吨高导电性石墨烯、150 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	4,500.00	0	4,532.32	100.72%	已完成	853.24	是	否
道氏技术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道氏技术研究院)	年产 100 吨高导电性石墨烯、150 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	5,636.56	995.93	5,342.11	94.78%	已完成	-	-	否
合计		59,439.84	995.93	60,041.05	-	-	14,015.41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 4 次会议、2019 年第四届监事会第 2 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9 年第一次债券人会议审核批准, 公司决定变更“锂云母综合开发利用产业化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5,000.00 万元用于“新建年产 5,000 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项目”及“年处理 1.4 万吨废锂离子电池及正极材料生产 1 万吨三元前驱体项目”, 其中“新建年产 5,000 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 吨阴极铜项目”投入 9,500 万元。</p> <p>2、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12 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 2021 年第 8 次会议, 审议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地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将“年产 5,000 吨钴</p>								

	<p>中间品（金属量）、10,000吨阴极铜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同意将“年产100吨高导电性石墨烯、150吨碳纳米管生产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分别用于“新建年产10,000吨阴极铜项目”、“年产5,000吨陶瓷喷墨打印用墨水”和“道氏技术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道氏技术研究院）”。</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年产5000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吨阴极铜的项目”本期效益未达预期，主要是钴金属价格波动，使得未达到募投项目募集当时测算的效益，实际经营效益良好。</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不适用</p>

注：“年产5000吨钴中间品（金属量）、10000吨阴极铜的项目”为两次募集资金变更后金额。